

上海市松江区2026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6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6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6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6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6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6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主要职能

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是独立核算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 1.农业技术试验示范、技术培训、技术服务、信息服务；
- 2.农业新技术、新品种的选育、引进、实验、示范与推广；
- 3.新成果的引进、推广；
- 4.农业科研成果和先进技术的试验、示范、推广；
- 5.农作物病虫草害、农田蝗虫和鼠害的监测和防治；
- 6.土壤农化分析监测、土壤肥料测定、土壤肥料的长期定位监测；
- 7.农民实用技术培训；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设10个 内设机构，名称分别是：
粮食推广科、植保科、办公室、种子科、蔬菜推广科、农作物安全监管科、土肥科、经作科、主任室、副主任室。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6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6年，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收入预算5325.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25.7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63.69万元，减少1.18%；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5325.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325.7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63.69万元，减少1.18%，主要原因是：2026年度项目经费缩减。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325.7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63.6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经费缩减。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 1.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375.7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及福利支出。
- 2.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51.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3.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25.9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
- 4.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5.2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其他养老保险缴费。
- 5.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157.43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 6.2130104 事业运行1742.8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商品服务支出包括项目等。
- 7.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608.13万元，主要用于：农产品检测、实验室运行、购置实验室设备等。
- 8.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100万元，主要用于：绿色防控技术。
- 9.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1848.3万元，主要用于：绿肥种子补贴、稻种补贴、种子转商、绿叶菜夏淡补贴、有机肥补贴等。
- 10.2210201 住房改革支出110.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2026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53,257,70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	53,257,701.25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8,661.12	6,728,461.12	860,2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74,358.80	1,574,358.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42,992,630.17	15,908,343.88	1,520,031.76	25,564,254.5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02,051.16	1,102,051.1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53,257,701.25	支出总计	53,257,701.25	25,313,214.96	2,380,231.76	25,564,254.53

2026年本单位收入预算5325.77万元，比上年减少63.69万元，减少1.1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缩减；支出预算5325.77万元，比上年减少63.69万元，减少1.1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缩减。

2026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8,661.12	7,588,661.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8,661.12	7,588,661.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57,840.00	3,757,8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8,974.08	2,518,974.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9,487.04	1,259,487.0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60.00	52,3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4,358.80	1,574,358.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4,358.80	1,574,358.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4,358.80	1,574,358.80			
213			农林水支出	42,992,630.17	42,992,630.17			
213	01		农业农村	42,992,630.17	42,992,630.17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7,428,375.64	17,428,375.64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81,254.53	6,081,254.53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000.00	1,000,000.00			
213	01	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8,483,000.00	18,48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2,051.16	1,102,051.1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2,051.16	1,102,051.1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02,051.16	1,102,051.16			
合计				53,257,701.25	53,257,701.25			

2026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8,661.12	7,588,661.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8,661.12	7,588,661.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57,840.00	3,757,8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8,974.08	2,518,974.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9,487.04	1,259,487.0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60.00	52,3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4,358.80	1,574,358.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4,358.80	1,574,358.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4,358.80	1,574,358.80	
213			农林水支出	42,992,630.17	17,428,375.64	25,564,254.53
213	01		农业农村	42,992,630.17	17,428,375.64	25,564,254.53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7,428,375.64	17,428,375.64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81,254.53		6,081,254.53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000.00		1,000,000.00
213	01	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8,483,000.00		18,48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2,051.16	1,102,051.1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2,051.16	1,102,051.1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02,051.16	1,102,051.16	
合计				53,257,701.25	27,693,446.72	25,564,254.53

2026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257,70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8,661.12	7,588,661.12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74,358.80	1,574,358.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42,992,630.17	42,992,630.17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02,051.16	1,102,051.1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53,257,701.25	支出总计	53,257,701.25	53,257,701.25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8,661.12	7,588,661.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8,661.12	7,588,661.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57,840.00	3,757,8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8,974.08	2,518,974.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9,487.04	1,259,487.0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60.00	52,3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4,358.80	1,574,358.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4,358.80	1,574,358.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4,358.80	1,574,358.80	
213			农林水支出	42,992,630.17	17,428,375.64	25,564,254.53
213	01		农业农村	42,992,630.17	17,428,375.64	25,564,254.53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7,428,375.64	17,428,375.64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81,254.53		6,081,254.53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000.00		1,000,000.00
213	01	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8,483,000.00		18,48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2,051.16	1,102,051.1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2,051.16	1,102,051.1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02,051.16	1,102,051.16	
合计				53,257,701.25	27,693,446.72	25,564,254.53

2026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26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6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26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55,894.96	22,355,894.96	
301	01	基本工资	3,064,056.00	3,064,056.00	
301	02	津贴补贴	309,960.00	309,960.00	
301	07	绩效工资	12,369,572.00	12,369,572.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8,974.08	2,518,974.0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9,487.04	1,259,487.0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4,358.80	1,574,358.8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7,435.88	157,435.8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02,051.16	1,102,051.1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0,231.76		2,340,231.76
302	01	办公费	370,200.00		370,200.00
302	02	印刷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15,000.00		15,000.00
302	06	电费	100,000.00		100,000.00
302	07	邮电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260,000.00		260,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20,000.00		20,000.00
302	16	培训费	30,000.00		3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314,871.76		314,871.7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0.00		15,0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5,160.00		1,215,16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7,320.00	2,957,320.00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4,200.00	4,200.00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3,120.00	2,953,12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0,000.00		40,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40,000.00		40,00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27,693,446.72	25,313,214.96	2,380,231.76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19016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50			1.50		1.5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5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能源车的运行费定额为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1.5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能源车的运行费定额为1.5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555.6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绿色防控技术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落实蔬菜7000亩绿色防控应用面积；2.落实水稻不少于20000亩绿色防控应用面积；3.建设巩固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包括全区4个粮食病虫害测报点（叶榭、泖港、石湖荡、佘山）。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农业农村委《关于印发<2025年上海市“虫口夺粮”保丰收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农委〔2025〕61号）、市农技中心《关于印发<2025年上海市水稻等农作物主要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方案>的通知》（沪农技〔2025〕13号）以及《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5号）等文件要求，通过项目实施，开展我区粮食蔬菜等主要农作物的绿色防控及病虫害监测预警工作，确保我区主要农作物生产安全，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努力推进都市现代农业发展。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前，制定《蔬菜绿色防控技术补贴实施方案》、《水稻绿色防控技术补贴实施方案》、《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工作方案》等文件，明确工作内容、经费预算等内容，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合理，具体安排如下：

（1）蔬菜绿色防控工作。第一季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推进实施；第二和三季度确定绿防品种数量并完成采购、发放和签收工作；第四季度完成材料汇总，将蔬菜绿防资金划入采购企业账户。

（2）水稻绿色防控工作。第一季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推进实施；第二和三季度确定绿防品种数量并完成采购、发放和签收工作；第四季度完成签收和材料汇总，将水稻绿防资金划入采购企业账户。

（3）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工作。第一季度确定全区4个粮食测报点的负责人员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第二到四季度，各粮食测报点开展每日田间赶蛾、测报灯每日虫情记录、田间调查和测报设备维护工作；蔬菜自然观测圃进行蔬菜种植及日常管理。相关费用分四个季度予以支付。

（4）示范宣传。制作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标牌及更换铭牌画。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10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稻种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坚持以提质增效为导向，以促进粮食生产绿色优质发展为目标，按照全面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对水稻良种进行补贴，稳定粮食生产面积，引导农民使用优良品种，加快优质高效主导品种推广应用步伐，促进水稻优质高效发展和农民增收。

二、立项依据

种子是农业生产的基础和“芯片”，也是农业科技的重要载体，对农业生产的科技贡献份额占比大。根据区农业农村委《关于促进松江区优质稻米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松农发〔2020〕26号）、《关于印发〈松江区种业（种植业）相关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松农发〔2025〕13号）文件要求，落实优良水稻种子补贴，推广优良水稻品种，引导强化农户规范用种，实现粮食稳产提质、农民增收增收，为松江区优质稻米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基础支撑。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本区范围内从事水稻生产种植的农户、家庭农场、合作社、农业企业等农业经营主体实施稻种补贴。补贴品种为2026年松江区水稻主导品种。补贴以物化补贴方式进行，由“上海叶榭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上海佘农稻米专业合作社”、“上海都市农贸实业公司”免费向种植户和生产经营组织进行供种。补贴资金拨付采用“先供后补”方式，根据供种清册及区农委相关部门核实的我区水稻实种面积，经核算审批同意后拨付资金至供种企业。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505.6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耕地与灌溉水监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项目实施，全面掌握松江区耕地土壤地力、农田灌溉水质情况，监测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情况，监测农业投入品商品有机肥质量，确保农产品安全。建立市、区两级耕地地力等监测点共计94个，灌溉水监测点15个，采集受污染地块土样44个、农产品24个，抽检商品有机肥和育秧基质样品15个；根据检测结果撰写监测报告。

二、立项依据

根据《2025年市级农业绿色生产补贴专项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沪农委〔2025〕46号）、《松江区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项目补贴实施方案(2021-2023年)》(松农发〔2021〕39号)、《关于开展耕地质量与农业生态相关监测等工作的通知》（沪农技[2025]7号）文件《2025年上海市有机肥料质量抽检方案》等文件要求，为保护和提升耕地质量，每年开展耕地地力和灌溉水质监测、受污染耕地土壤和农产品协同监测、商品有机肥和育秧基质质量监测等任务，通过项目实施，可以全面掌握松江区耕地土壤地力、农田灌溉水质情况，监测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情况，监测农业投入品商品有机肥质量，确保农产品安全。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前，制定《耕地地力及农田灌溉水质监测实施方案》《松江区受污染耕地监测实施方案》《松江区商品有机肥推广补贴及质量监测实施方案》等文件，明确监测点数量、检测内容、经费预算等内容，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合理，具体安排如下：

（1）耕地地力监测。第一季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推进实施；第二三季度确定并采集94个市区两级监测点信息，第四季度采集监测点土壤样品94个，并检测相关地力指标；项目委托第三方公司开展采样检测并支付相关费用。

（2）商品有机肥质量和育秧基质监测。第一季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推进实施；全年对商品有机肥生产企业开展2次抽样，对育秧基质生产企业开展1次抽样，累计抽样15个，并送至第三方检测产品质量，年底撰写监测报告；项目委托第三方公司开展采样检测并支付相关费用。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2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绿肥种子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围绕现代农业低碳绿色循环发展要求，以耕地养护为目标，进一步推进“一茬一养”种植制度，增强农户种植绿肥意愿，发展稻茬秋冬菜，促进耕地质量提升和农民增收，实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同时，在灾害性天气情况下，保障应急抢种蔬菜生产用种，确保灾害时期蔬菜市场供应，稳定“菜篮子”。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推进实行“一茬一养”种植制度，保护提升耕地，鼓励农户种植绿肥、养护耕地。根据关于印发<松江区种业（种植业）相关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松农发〔2025〕13号）和《关于做好2025年粮食生产工作的意见》（松乡村振兴办〔2024〕3号）文件精神要求，落实绿肥种子补贴，引导鼓励农户种植绿肥种，促进我区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围绕我区现代农业绿色发展要求，以耕地养护为目标，进一步推进“一茬一养”种植制度，增强农户种植绿肥意愿，扩大绿肥种植面积，提高绿肥种植能力，促进耕地质量提升，实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对本区种植绿肥作物，包括紫云英、油菜、蚕豆、小青菜的农户、家庭农场、合作社和农业企业实行良种补贴；对因应对自然灾害或应急保障市场供应等需要，市、区要求进行抢种的蔬菜种植户等实行良种补贴。补贴以物化形式进行补贴，绿肥种子紫云英2.5kg/亩、油菜0.5kg/亩、蚕豆6.0kg/亩、小青菜0.4kg/亩、应急抢种绿叶菜0.5kg/亩。根据调查统计的绿肥种植需求确定种子采购数量，按照相关财务制度和工作要求及时、规范采购供应种子。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307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农田土壤生物修复技术研发应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坚持以绿色生态为导向，以提升农田土壤质量和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开展农田土壤生物修复技术研发与应用。通过建设中试实验室与示范基地，优化生物修复药剂配方与施用技术，形成可推广的土壤修复技术方案。项目实施将有效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和微生物活性，减少化肥与农药使用，助力松江现代绿色农业高质量发展。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本市农业科技创新的实施意见》（沪府办发〔2024〕9号）、《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沪府〔2020〕84号）、《上海市松江区农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松农发〔2021〕168号）和《华东理工大学松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共建农田土壤生物修复技术研发应用示范基地框架协议》等文件精神，开展农田土壤生物修复技术研发与应用，进一步提升松江区土壤质量与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松江区现代绿色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特申请农田土壤生物修复技术研发应用专项资金。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围绕松江区农田土壤质量提升需求，依托已建成的中试实验室和华东理工大学生物反应器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原国家重点实验室）的技术优势，开展农田土壤生物修复技术研发与应用，以科技赋能松江农产品品质与农业可持续发展。

一是农田土壤生物修复中试技术研发的阶段性工作。围绕松江区农田土壤特性，依托华东理工大学，开展生物炭固定化EM菌的适配性优化、中试实验设计与操作。评估生物修复药剂对普通农田土壤改良效果的影响，以及其对粮食作物和蔬菜生长及产量的作用。开展水稻农田生物修复工作计划中的农田秸秆返田养护，进行菌剂原液投入及翻耕等操作。通过机制分析，提出有效的调控策略，并初步构建一套合理的微生物修复农田土壤工艺技术。

二是中试实验室功能完善。在2025年实验室建设的基础上，完善实验室配套设施，补充采购设备（含超低温冰箱、离心机、分光光度计、移液器、高精土壤分析仪、摇床、分析天平等），完成设备招标、采购与安装调试，确保中试实验连续稳定运行；完成实验室功能验收，形成设备运行管理制度。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10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农业新技术试验与示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开展农业新技术试验示范不少于6个，示范应用面积不少于500亩。示范推广面积准确率100%，新技术示范时效性及及时，促进农业生产提质增效，农业新技术应用水平提高。实施基地满意度达90%以上，执行人员满意度90%以上。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中央一号文件部署，加快推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提升农业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上海市制定的《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结合《关于印发<上海市松江区农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松农发〔2021〕168号），加快农业科技推广应用，提升农业生产水平。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1、实施内容：

开展农业新技术引进和试验示范，提升农业科技水平，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人员特别是青年农技人员的实践和创新能力，提升农业科技推广能力和服务效能，带动农业生产提质增效。

（1）水稻植保新产品、新技术试验与示范：为科学、扎实、有序推进水稻化学农药减量化工作，有效保护生态环境，提高松江大米产品质量水平，开展新型测报技术和新型药剂药械试验示范等植保新优技术在水稻生产上的应用，进一步提升本区水稻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水平。

（2）水稻新型肥料试验与示范应用：为落实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加快肥料新产品实用新技术推广应用，减少化肥投入，提高肥料利用效率，保障粮食安全生产。开展新型肥料在水稻生产上的试验示范，提高稻米品质，促进农业稳产增效。

（3）松江大米最佳收获期及稻米品质加工研究：聚焦我区优质稻米品种“松早香1号”、“松香粳1018”，发挥高校及科研院所成果优势，结合软米生产、烘干、加工等，形成我区主栽粳型软米品种的最佳收获期技术方案，形成不同品种软米适宜的高效节能的烘干加工工艺模式。

（4）蔬菜四新技术试验与示范：通过新品种、新模式、新技术、新材料等“四新”技术试验示范及应用，提升我区蔬菜生产技术，提高蔬菜生产效率，提升蔬菜产品品质，推动蔬菜绿色高质量发展，助推菜农增收致富、乡村产业振兴发展。

2、实施计划：

第一季度：根据项目预算制定2026年农业新技术试验与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确定具体试验方案和试验示范基地，根据水稻和蔬菜作物生产特点开展相应准备工作。

第二季度：根据计划开展水稻植保新产品新技术试验与示范、水稻新型肥料试验与示范应用、松江大米最佳收获期及稻米品质加工研究及蔬菜四新技术试验与示范等主要工作，将最适宜的新技术新产品应用到试验基地。

第三季度：继续开展各类新技术的示范推广，开展相关试验与示范结果和成效的数据与信息的调查收集工作，开展相应新技术应用效果的评价。

第四季度：开展相关试验与示范总结工作，并对试验示范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总结的经验进行探讨，进一步完善新技术在水稻、蔬菜重要农产品上的推广和应用，提高农业生产科技含量和水平。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3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农作物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全年蔬菜快速检测样品总数3万份，其中蔬菜常规农药农残快速检测（免疫胶体金）1万份，农作物质量安全可控。

二、立项依据

根据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关于突出重点推进常规药物速测技术应用的通知》农质测函〔2022〕102号、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关于抓好蔬菜2025年生产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5〕36号）等文件要求，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上市农产品农残快速检测，保障地产蔬菜质量安全，加快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使城乡居民吃上安全菜、放心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1、蔬菜农残快速检测

（1）、区农技中心制定2026年度蔬菜农残快速检测计划（分街镇），年终由区农技中心对各街镇实验室速测情况进行检查确认，实施年度为2025.10.1-2026.9.30，达到计划任务数量按计划数上报，未完成按实际完成数上报。各镇（街道）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对照实际工作完成情况核准汇总相关经费明细表并予以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区农技中心。

（2）、区农技中心审核各街镇工作开展情况，整理汇总相关资料；

（3）、上报区财政和农业农村委财务审核，核准后将采样费划转至采样人员农商行卡。

2、购置免疫胶体金检测卡、检测试剂

区农技中心根据2026年农残速测计划（分街镇），对各街镇速测实验室开展蔬菜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农残速测2万份所使用的检测试剂（酶制剂）；蔬菜常规农药残留快速检测中使用的免疫胶体金检测卡1.1万份（考虑部分损耗和预留后续连续使用），对规模化绿叶菜核心基地且蔬菜配送的企业、合作社使用的免疫胶体金检测卡0.4万份，共计1.5万份；另外针对河道水质影响蔬菜生产，重点对规模化绿叶菜核心基地周边河道水除草剂开展自检，提供免疫胶体金检测卡0.35万份。按照采购流程统一采购，并按要求发放至镇（街道）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和相关蔬菜基地，同时开展技术培训，有序实施免疫胶体金快速检测，保障蔬菜生产和质量安全。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4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蔬菜废弃物生态处理试验示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在示范区域范围内完成蔬菜废弃物槽式自动化堆沤设施搬迁升级技术一套 通过生态循环的技术手段，循环处理的先进装备，处理统一的管理模式，加快蔬菜废弃物综合利用，实现本区蔬菜产业的低碳发展、绿色发展、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农业农村委《关于抓好2025年蔬菜生产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5〕36号），按照市农技中心《关于印发<2025年上海市绿叶菜核心基地考核方案>、<2025年上海市蔬菜绿色生产技术方案>的通知》（沪农技〔2025〕8号）要求，选择基础设施条件比较好的蔬菜基地开展技术示范。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自2007年实施蔬菜废弃物综合处理以来，自主研发相关处理设施设备，进一步完善蔬菜废弃物处理全程机械化，实行废弃物处理实施基地社会化服务模式，应用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式自走粉碎机（专利号：ZL.2019.20436571.8），不断改进完善撕碎机、翻抛机和撒肥车等设施设备，在实际应用当中得到了使用基地的良好评价，全区推广应用综合处理点11个，实施基地废弃物综合利用率100%，为松江区完成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及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奠定良好基础。

经过多年示范推广，全区实施基地蔬菜废弃物处理设施设备不断完善，从秸秆粉碎、发酵搅拌、肥料装载、机械施肥等实现全程机械化，由农技中心制定蔬菜废弃物处理操作规程，规范使用流程以及注意事项，发放给实施基地；要求实施基地记录废弃物处理档案、有机肥施用记录等资料，在实施过程中由农技中心开展现场检查，实施基地蔬菜秸秆全部回收处理，实现变废为宝，基地减少化肥用量，降低劳动强度，取得明显效果。

由于最早一批利用点实施时间较早，面临年久失修，钢柱钢梁生锈个别钢柱已逐步腐烂原屋顶的彩钢板、玻璃、钢瓦螺丝部分已烂，致使屋面漏水严重；棚内的地坪雨天易积水；秸秆粉碎机、有机肥施肥车缺乏或面临迭代更新，阻碍了蔬菜废弃物沤制循环利用。

为更好推进蔬菜废弃物综合利用水平，拟开展蔬菜废弃物槽式自动化堆沤设施升级技术一套及秸秆废弃物粉碎及有机肥施肥车设备两套 对原堆沤设施设备进行改造升级，开展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升级配备，以便进一步提高智能化操作水平。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8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蔬菜绿色用药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我区蔬菜绿色用药补贴工作，持续控制蔬菜病虫害、确保蔬菜用药安全：1、区级补贴80%、农户自筹或街镇配套20%；2、绿色补贴用药全区覆盖。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关于抓好蔬菜2025年生产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5〕36号）以及《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25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工作，所有蔬菜补贴农药均选取自《上海市推荐农药品种名录（蔬菜）》内，符合绿色认证用药《绿色食品农药使用准则(NY/T393-2020)》。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1）绿色补贴农药需求摸排及采购：通过实地走访、排摸调查、召开农药补贴工作会议确定全区农药品种数量需求，并明确农药供应与配送流程。各街镇做好农户药剂签收工作和农户用药信息反馈工作，结合田间实际调查，对绿色农药的使用效果进行初步评估。

（2）工作计划安排：

1-3月份通过实地走访、摸排调查各基地农药库存量及今年绿色农药需求量。4月份统计全年农药需求量，进入采购阶段。5-6月份农药发放到各基地，推广各基地开始投入使用。7月份区级财政拨付资金到农资采购配送企业。8-12月进行效果评估和各基地使用满意度评估。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28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蔬菜生产环境保护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对本区范围内从事蔬菜生产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进行补贴，项目实施后，预期完成蔬菜常年种植面积不低于0.87万亩，绿叶菜种植上网亩次不低于12500亩次；补贴发放对象准确率达100%，补贴发放及时率达100%；满意度指标为补贴对象满意度 $\geq 85\%$ ，补贴执行人员满意度 $\geq 90\%$ ；农产品质量安全指标达标，稳定蔬菜生产供应，促进农业提质增效。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农业绿色生产补贴管理细则的通知》（沪农委规〔2022〕6号）、《关于下达2025年市级农业绿色生产补贴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的通知》（沪农委〔2025〕46号）、《关于印发<松江区蔬菜绿色生产补贴考核实施意见>的通知》（松农发〔2024〕98号）、《关于印发<关于做好松江区2025年蔬菜生产保供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松乡村振兴办〔2025〕2号）文件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本区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确保完成蔬菜生产保供任务。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导向，引导蔬菜生产经营主体转变生产经营方式，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使资源利用更加节约高效、生态系统稳定可持续、绿色供给能力明显提升，发展环境友好型农业，促进蔬菜产业提质增效。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1）蔬菜上网补贴：补贴对象为本区范围内纳入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直报体系、实施生产过程电子化管理的10亩以上规模的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和其他农业经营主体。（科研单位、种子生产单位、村经济合作组织等不以蔬菜生产上市销售为主要目的的蔬菜经营主体除外）。补贴标准为上网绿叶菜种植补贴上限标准150元/亩次。（绿叶菜核心基地150元/亩次，其他基地120元/亩次。）单位面积全年补贴上限为5个亩次。其中夏季（6月1日—9月30日）绿叶菜上市2个亩次及以上，冬季（12月1日—3月31日）绿叶菜上市2个亩次及以上，绿叶菜和其他蔬菜轮作的合并计算，最高上限为5个亩次。采取隔年审核及补贴方式，各街镇对照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直报体系中2025年度实际完成全生产周期的绿叶菜，并符合条件的种植亩次确定补贴面积，核算补贴金额，补贴结果经街镇公示无异议，报送区农技中心。区农业农村委会同区财政局对补贴对象和补贴金额予以审核，审核无误后，补贴资金拨付补贴对象。

(2) 蔬菜生产环境保护奖补：本区范围内纳入农业生产作业信息直报体系、实施生产过程电子化管理的10亩以上规模的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和其他农业经营主体。科研单位、种子生产单位、村经济合作组织等不以蔬菜生产上市销售为主要目的的蔬菜经营主体不作为奖补考核对象。补贴标准为考核后奖补上限300元/亩。第二季度制定考核实施方案，明确补贴主体，完善补贴制度和流程；第三、四季度根据方案要求，做好政策宣传，组织街镇、蔬菜种植户和生产基地开展相关工作，推动蔬菜生产环境整治和优化，并加强监督检查；次年第一季度对蔬菜种植户和生产基地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和补贴流程发放补贴。

(3) 蔬菜废弃物沤制有机肥奖补：补贴对象为全区具备蔬菜废弃物沤制设施设备及处理场所的蔬菜基地或服务单位。补贴标准为经考核合格，奖补上限250元/亩。第二季度制定考核实施方案，明确补贴主体，完善补贴制度和流程；第三、四季度根据方案要求，召开推进会议，组织街镇、蔬菜种植户和生产基地开展相关工作，推动蔬菜废弃物沤制有机肥工作顺利开展，并加强监督检查；次年第一季度对蔬菜废弃物沤制有机肥基地和单位进行考核，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465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蔬菜水肥一体化技术示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完成水肥一体智能化提升改造，覆盖实施面积预计达到220亩。通过该专项实施可以做到节水灌溉、精准施肥、智能控制，对设施菜田生态环境改善具有重要意义。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关于抓好2025年蔬菜生产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5〕36号）要求，按照市农技中心关于印发《2025年上海市蔬菜绿色生产技术方案》（沪农技〔2025〕8号）的通知，结合松江区设施菜田实际情况，选择上海市绿叶菜主栽基地开展2026年水肥一体化技术示范。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1）由基地自主申请参与实施2026年水肥一体化技术示范项目，主管部门依据申请基地的现有水肥一体装备水平和损坏程度，结合申报实施基地的现场勘察情况，确定实施基地。计划第一季度基本完成。

（2）根据申请基地的实施内容并结合实际现场勘察情况制定区级水肥一体化技术示范实施方案，针对有需求的绿叶菜主栽基地开展水肥一体化设施设备智能化改造提升。计划第二季度完成。

（3）实施基地应安排专人负责并实施，区农技中心对实施基地开展技术培训及现场指导，对实施基地在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工作经验加以汇总，由农技人员进行总结提炼，不断完善使用技术，提高使用效率。主要涉及水肥一体化首部设施设备提升即泵房区域改造升级，智能化远程控制系统配套，自动施肥机及施肥桶安装，设施大棚内管道及上喷系统的更新升级，水肥一体化接入口更新，比例式注肥泵更新等内容，计划第三季度完成。

（4）完善智能化水肥一体技术规程，使用流程以及注意事项；在改进设施设备过程中严格按质量标准、操作规程、经费预算执行，发现问题及时指出纠正，同时对产品后续服务保障进行跟踪，专项完成后由区农技中心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验收，计划第四季度按时完成。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8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蔬菜新优品种引进及示范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番茄品种示范推广面积120亩左右，以青菜为主的绿叶菜品种示范推广面积200亩左右，示范推广新优番茄、绿叶菜为主的品种15个以上，举办番茄品鉴推广1次；补贴发放准确率和及时性均达到100%；丰富市场品种、显著提高农民收益；实施基地满意度达90%以上。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中央一号文件部署，加快推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提升农业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上海市制定的《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本市农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的实施意见》及《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结合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委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印发《松江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通知（松委〔2018〕202号）、市农业农村委《关于抓好2025年蔬菜生产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5〕36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第一季度：根据项目预算制定2026年蔬菜新品种引进及示范推广专项实施方案，确定示范基地，开展以番茄、绿叶菜为主的各类示范试验，提高松江番茄种植水平，巩固和完善“番茄+绿叶菜配套茬口模式”，带动松江蔬菜提质增效。

第二季度：计划让具有一定影响力且自愿承办的番茄种植基地承办松江番茄品鉴推广宣传，通过举办品鉴推广活动吸引市民到场品鉴，进一步扩大松江蔬菜品牌影响力。根据试验示范实际情况举办现场会，宣传推广试验中表现好的品种及技术，丰富番茄及绿叶菜品种，提升蔬菜栽培技术，为松江蔬菜提质增效、保障市场供应提供科学保障。

第三季度：全区以“番茄+绿叶菜”高质高效保供生态茬口模式、“早熟水稻+秋冬菜”生态茬口模式为基础，通过具备专业的技术管理人员的规模化基地，完备的试验示范设施设备，完善的试验示范管理制度，继续开展番茄+绿叶菜高效茬口示范试验，新优品种数字化管理技术试验，绿叶菜示范试验。

第四季度：完善蔬菜（番茄）产业科创联盟体系，加强基地之间合作交流，取长补短，开展示范基地技术培训，各基地将试种、示范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总结的经验进行探讨，进一步完善新品种在本区的栽培技术，确保新品种的示范，新技术的推广，新装备的应用，新渠道的拓展，以品牌化吸引消费者。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6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水稻良种与新技术应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项目实施，完善我区水稻育种、繁种和推广体系，提升良种繁育能力与质量，保障用种安全；实施农业科技协同创新研发，增强科技人员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引进水稻新品种（系）、新材料10个左右，创制选育适宜我区种植、符合我区生产特点、具备应用潜力的新品种（系）2个；开展优质水稻新品种试验示范100亩。

二、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本市农业科技创新的实施意见》（沪府办发〔2024〕9号）、《关于促进松江区优质稻米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松农发〔2020〕26号）和《关于印发<松江区种业（种植业）相关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松农发〔2025〕1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松江区农业生产特点和发展方向，开展农作物良种繁育与推广应用工作，进一步提升现代种业创新能力，为松江区优质稻米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以提质增效为导向，以促进粮食生产绿色优质发展为目标，以强化农业科技创新支撑重点，按照全面推进农业生产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落实水稻良种繁育与推广，强化水稻优质新品种选育、引进与筛选，做好新品种试种与示范。通过项目实施，完善我区水稻育种、繁种推广体系，提升良种繁育能力与质量，保障用种安全，提高我区水稻主导品种覆盖率。

四、实施方案

一是开展水稻新品种选育、良种繁育及提纯复壮。依托松江水稻研究所150亩水稻繁育种核心基地，根据松江气候特征、土壤特性、生产特点，精选亲本，科学配置，开展本区主推水稻优质品种的育种及提纯复壮、原原种及原种生产等工作，保障全区水稻生产用种。开展水稻新品种引进、选育与筛选；完成“秀水613”“秀水134”“松香粳1018”“松早香1号”和“松香粳1855”5个品种的提纯复壮工作，原原种、原种田生产，确保良种繁育质量；落实完成我区水稻主栽品种等5个品种依托南繁基地4亩，做好育种新材料的栽培、加代、考测、分析工作；配合开展松江大米区级评优品鉴活动。

二是保障全区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完成2100亩水稻良种生产繁种基地技术指导与培训，落实全区15.8万亩的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全区生产用种安全。

三是开展新优水稻品种生产及示范。委托家庭农场、合作社等，开展水稻新优品种生产、试种示范共计100亩，落实主栽优质品种高产培优和绿色生态栽培技术试验，探索松江优质稻生产新路径。

四是实施农业科技协同创新研发。依托上海市农业科学院，推动松江区“松江大米”全产业链技术创新与人才培育，联合开展水稻新品种改良选育、示范展示、新技术研究推广及产业化开发、青年农业科技人才交流培养等，推进院区深层次合作，强化科技赋能乡村振兴，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五是开展种子扦样及检测。落实水稻种子基地种子质量监督及水稻品种验证、资源筛选等，开展水稻种子、种植品种、种质材料等扦样采集以及种子质量室内三项、水稻品种真实性、种质材料性状分子检测等，强化水稻种子质量监管，引导做好水稻规范用种，提升水稻品种引选效率，保障我区水稻生产稳定和粮食安全。

六是开展水稻新品种考察。根据我区水稻生产发展趋势和“松江大米”全产业链绿色生产发展要求，酌情前往海南陵水南繁基地、浙江及江苏等周边育种科研单位，开展优质水稻新品种（系）考察、选育技术交流和栽培技术沟通。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212.3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水稻种子烘干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提升我区水稻种子生产供应能力，完成本区15万亩水稻供种和7.5万公斤备荒应急用种的收储任务，保障粮食生产稳定和“松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促进松江区优质稻米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松农发〔2020〕26号）和《关于印发<松江区种业（种植业）相关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松农发〔2025〕1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松江区农业生产特点和发展方向，实施水稻种子烘干补贴，进一步提升全区水稻种子生产供应能力，确保全区水稻生产用种安全，保障粮食生产稳定和“松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对当年度生产烘干入库的水稻种子实行种子烘干补贴，根据水稻繁种基地面积、种植品种，以额定产量标准（常规晚粳600公斤/亩、国庆稻500公斤/亩）为上限，超出部分不享受补贴。最终按实际入库稻种数量核定享受补贴，补贴标准为0.35元/公斤，繁种企业生产的稻种须符合水稻种子质量标准，在完成年度繁种任务后，提交《松江区水稻繁种烘干补贴申请表》、分品种繁种面积表、繁种基地田块的土地租赁合同、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账户信息等材料，经区农技中心核实汇总后，报区农委、区财政局，经审批后，拨付补贴资金。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32.2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松江优质水稻种业基地提升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一是通过改善镇级种业基地田间基础设施，包括水泥沟渠的提升改造等，改善水稻繁种工作条件，提升水稻繁种质量，保障全区水稻种子的安全。二是通过提升水稻育种环境、设备与技术等方面，加快水稻育种进程，提高育种效率，牢牢把握住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提升“松江大米”种质创新能力。三是项目竣工验收后，工程建设内容符合设计要求，实现正常运转。

二、立项依据

项目符合《上海市现代农业“十三五”规划》提出的大力发展现代种业，支持种源基地建设，扶持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创新发展的要求；根据《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沪府〔2020〕84号）、《关于促进松江区优质稻米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松农发〔2020〕26号）和《上海市松江区农业“十四五”规划》（松农发〔2021〕168号）等文件精神，实施“松江优质水稻种业基地提升”项目，对提升松江区水稻种质创新，加强松江区优质稻米繁、育能力，促进“松江大米”品牌建设，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具有重要意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1）跟踪调研“松江区佘山镇优质水稻种业基地提升项目”的工程质量，确保建设内容符合设计要求，并能正常运转，确保水稻繁种质量，保障种子供应。

（2）跟踪调研“水稻育种温室建设提升项目”“水稻育种相关配套设施维修和改造提升项目”的工程质量，确保建设内容符合设计要求，能实现改善水稻育种环境、提高育种效率、提升“松江大米”种质创新能力的目标。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8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有机肥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项目实施，在农业生产上推广有机肥替代无机肥技术，推广有机肥1.7万吨以上，推广水稻机插秧面积4万亩以上，减少化肥用量，降低农业面源污染，保护和提升耕地质量，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有效控制杂草稻蔓延趋势，促进农业绿色高质高效发展。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2021-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沪府办发[2021]2号)、《松江区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项目补贴实施方案2021-2023年》(松农发[2021]39号)、《松江区2023年度机插秧作业补贴实施方案》(松农发[2023]15号)、《松江区种植业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补贴实施方案》(松农发[2025]12号)等市区文件精神，为保护和提升耕地质量，降低耕地使用强度，减少化肥农药使用，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有机肥替代化肥，通过机插秧防控杂草稻，每年按计划推广商品有机肥和水稻育秧基质。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1、补贴数量：有机肥1.7万吨；水稻育秧基质紧实型3600吨、疏松型1200立方。

2、补贴对象：在本区粮食、蔬菜、果树，以及瓜果、草莓、玉米等经济作物生产上施用商品有机肥的农企、合作社或农户。在本区开展水稻育插秧服务并购买育秧基质的作业点。

3、补贴标准：商品有机肥补贴100元/吨；水稻育秧基质，紧实型基质补贴250元/吨、疏松型基质补贴150元/立方。（区级配套部分）

4、供肥企业：有机肥供肥企业须有有效的上海市商品有机肥“肥料正式登记证”。水稻育秧基质企业需在上年度的区级试验示范目录内。

5、商品有机肥补贴流程。

(1)告知。区、镇农技部门将商品有机肥推广实施方案、供肥企业及企业产能核定等信息，及时通过网络、会议、农民培训等形式告知各生产企业和广大用户。

(2)申报。用户需求商品有机肥数量实行逐级申报制，填写购肥申请表，并由生产经营所在地的村、镇(街道)审批(盖章)，同时将相关资料一起报送区农技中心备案。

(3)供肥。用户自主选择供肥企业，并按申报数量购买有机肥，因生产需要超出限量标准，按照“一事一议”的要求，向主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未经批准，超量部分不享受财政补贴。

(4)补贴资金审核和拨付。在完成本年度推广任务后（一般每年2-3季度），用户提供商品有机肥购销合同、送货单(用户联)、正式发票复印件、付款凭证复印件等凭据申报补贴资金，区农技中心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填制松江区商品有机肥推广补贴分户表和汇总表。经村级公示无疑议后，报送区农业农村委审批，审批通过后将补贴资金以“一卡通”形式拨付到用户（一般三季度完成补贴发放）。

6、水稻育秧基质补贴流程。

(1)申报。当年一季度，本区水稻育插秧作业点根据当年机插秧服务面积，将育秧基质需求量报送街镇农业部门，街镇将相关资料一起报送区农技中心审核备案。

(2)供货。作业点与育秧基质企业对接，供应企业根据作业点申报数量及时配送育秧基质。

(3)补贴资金审核和拨付。在当年水稻育插秧任务完成后，作业点提交购买基质发票、付款凭证等材料至街镇农业部门，街镇汇总后报送区农技中心审核。审核通过后，街镇农业部门填报《松江区水稻育秧基质推广补贴申报表》并进行公示，公示无疑议后报送区农技中心汇总，补贴资金将以“一卡通”形式拨付到作业点（一般三季度完成补贴发放）。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178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种质资源保护示范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开展乡土品种繁种，提纯复壮，青皮绿肉瓜留种量1000克，七宝黄金瓜200克、兰花茄子150克，筛选示范户进行优势品种的示范展示，推广种植2-3个乡土品种种植，面积不少于30亩。

二、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19〕56号）、《关于印发上海市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农委〔2020〕105号）精神要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依托上海市农科院五厍基地建立松江地方种质资源保种示范基地，开展洒金青皮绿肉瓜、七宝黄金瓜、松江兰花茄、白梨甜瓜4个主要品种和10个小品种（枣子瓜、花地瓜、水生瓜、亭林雪瓜、齐贤蜜瓜、白雪蜜、酥瓜、羊角蜜、青龙地瓜、雪甜瓜）乡土品种提纯复壮与繁种。繁种数量，青皮绿肉瓜1000克，七宝黄金瓜200克，兰花茄150克，其它小品种各5克以上。同时，开展优异种质资源示范推广种植，供种并技术指导农户进行兰花茄、青皮绿肉瓜等生产种植，全区示范推广乡土品种种植面积不少于30亩。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17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种子转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严格规范落实本区7.5万公斤水稻备荒备用种子储备及管理，充分发挥不储备种子市场调剂和救灾备荒功能，确保我区粮食生产种足种尽，保障粮食安全。

二、立项依据

根据松江气候特点，水稻播种出苗阶段正处“梅雨季节”，连续降雨或暴雨影响出苗或偶发性遭遇极端气候灾害，将导致农户重新播种。根据农业农村部有关精神，做好种子备荒备用储备，对确保种足种尽和粮食安全十分重要。根据农业部《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助经费管理办法》《上海市种子条例》《关于印发<松江区种业（种植业）相关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松农发〔2025〕13号），落实本区粮食作物备荒备用种子储备及种子转商补贴，能够有效抵御灾害性天气及意外灾害对农业生产造成的影响，保障农业生产稳定有序。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农业生产技术推广和农业日常管理、检查和考核。指导蔬菜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指导蔬菜生产信息直报和安全监管，推动蔬菜产业提能增效及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农作物品种管理，规范农作物品种的引进、种植、试验示范推广等；负责全区粮食作物种子繁育和水稻生产用种储备和供应保障工作。规范蔬菜基地生产管理，对上市蔬菜开展农残快检，把控质量安全风险，不断推进质量安全可追溯应用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地产农产品质量符合标准，不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项目对符合相关规定、标准和要求，本区计划内的7.5万kg备荒备用水稻种子储备期满后转商处理的，实行种子转商补贴，补贴标准5.4元/kg。科学合理制定储备计划，签订备荒备用种子储备协议，落实7万公斤备荒备用水稻种子储备任务；监督指导备荒备用种子管理、调运和发放，确保灾害、紧急情况下，发挥备荒备用种子作用和功能，保障生产安全；严格转商补贴资金拨付。各承担备荒备用种子储备任务企业，据实上报备荒备用种子转商汇总及明细、提供相应转商发票，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核实汇总后，报区农委、区财政局，经审批后，拨付补贴资金。

五、实施周期

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40.5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